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會

臺中市校園暴力與性平相關事件
處理流程及強化教師行政減量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報告人：局長 蔣偉民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3 日

目錄

壹、前言.....	3
貳、校園暴力事件處理流程.....	3
參、校園性平相關事件處理流程.....	6
肆、強化教師行政減量.....	7
伍、結語.....	8

壹、前言

為建構友善安全溫馨的校園環境，防制校園暴力與性別平等相關事件，督導學校在事件預防、通報做好風險管控與危機事件處理，維護學生安全與權益，臺中市各級學校均依據《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性別平等教育法》、《學生輔導法》、《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等相關法規，建構校園事件處理流程，強化教師與行政人員對事件的應變能力。亦於現行制度在落實過程中，減少繁瑣的文書、會議及後續行政作業，減輕第一線教師的行政負擔，強化校園行政效率。

本報告以臺中市校園暴力與性平事件之處理流程，及提出具體可行的行政減量措施，期能在不影響學生權益與事件處理品質的前提下，降低教師負擔，讓其能專注於教學與學生輔導，促進校園安全、尊重與性別平等的教育環境之實現。

貳、校園暴力事件處理流程

依據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包含霸凌、疑涉違法事件、一般鬥毆及藥物濫用等事件，處理流程依序為事件通報與受理、成立處理小組進行初步調查、啟動輔導與處置、以及追蹤輔導與結案。若事件情節嚴重，學校將依相關法規向教育局或社政機關通報。倘若涉及刑事責任，可向警方報案以保障權益。

一、知悉與通報階段

(一)原通報及受理處理流程：學生、家長或教師發現事件：可透過向導師、學校申訴信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反霸凌專線等管道反映。

(二)學校初步評估：由教師或輔導人員初步評估事件性質及嚴重性。

(三)法定通報：

1.向主管機關通報：學校權責人員應在 24 小時內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通報。

2.社政通報：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若涉及兒童少年，應向當地社政主管機關通報。

3.報警處理：若情節嚴重或涉及刑事問題，應立即向警方報案。

二、學校內部處理階段

(一)成立處理小組：

指派專人組成調查小組，進行事件釐清。

(二)調查與評估：

進行訪談、蒐證，確認事件事實，並評估對被害學生的影響。

(三)行政處理：

依調查結果進行適當的行政處理，可能包括對行為人的處置。

(四)必要時尋求外部支援：

若事件影響嚴重，可向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尋求協助，或請警方支援維持秩序。

三、後續輔導與追蹤階段

(一)啟動輔導機制：

針對被害人提供心理輔導、關懷與支持，並對行為人進行輔導與行為規範的澄清。

(二)追蹤輔導成效：

學校應定期追蹤輔導的成效，並進行必要之評估與調整。

(三)預防與教育：

加強校園安全宣導，提升教職員工的霸凌防治知能，預防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四、教育局督辦校園暴力事件精進作為及協助事項：

(一)每日校安通報系統查詢當日各類型案件，並將資料彙整後上傳至校安群組，倘通報案件為重大事件，依即時通報機制處理。

(二)成立「校安通報案件即時處理 line 群組」，並由權管科室至少指派股長以上(含)層級人員加入群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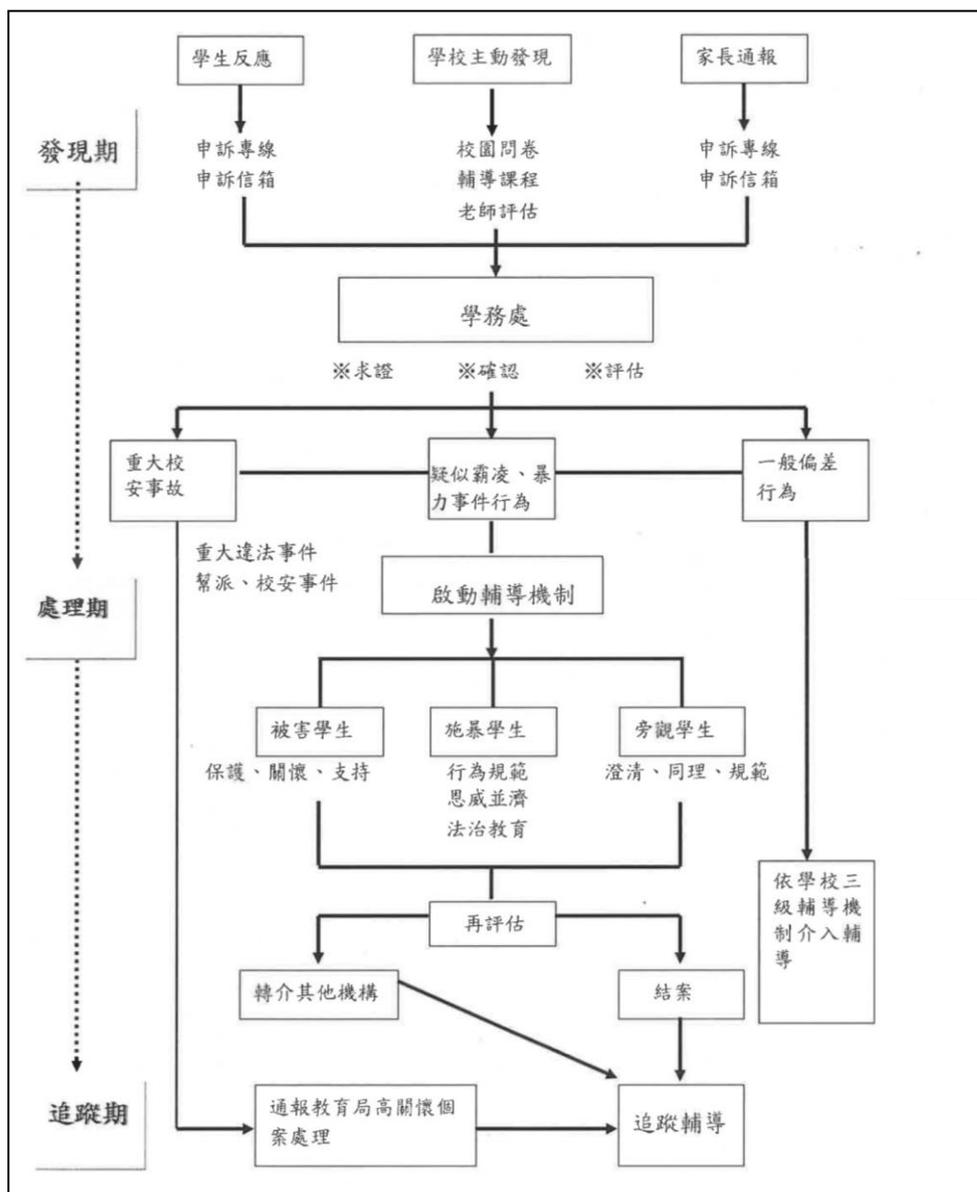
(三)宣導教育部的「反霸凌專線 1953」，幫助學生尋求諮詢與協助。

五、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類別如圖一。

六、臺中市校園暴力事件處理流程如圖二。

類別 屬性	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
甲	◎霸凌事件 · 知悉霸凌事件達嚴重影響身心之確認事件。
乙	◎霸凌事件 · 知悉霸凌事件達嚴重影響身心之事件 · 知悉反擊型霸凌 · 知悉肢體霸凌 · 知悉關係霸凌 · 知悉言語霸凌 · 知悉網路霸凌。
一般	◎暴力偏差行為 · 械鬥兇殺事件 · 幫派鬥毆事件 · 一般鬥毆事件 · 飆車事件 ◎疑涉違法事件 · 疑涉殺人事件 · 疑涉強盜搶奪 · 疑涉恐嚇勒索 · 疑涉擄人綁架 · 疑涉偷竊案件 · 疑涉賭博事件 · 疑涉及槍砲彈藥刀械管制事件 · 疑涉妨害秩序公務 · 疑涉妨害家庭入侵、破壞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資訊系統 · 學生集體作弊 · 離家出走未就學(高中職含以上) ◎其他校園暴力或偏差行為 · 其他校園暴力或偏差行為 · 幫派介入校園 · 疑涉縱火 · 破壞事件 · 電腦網路詐騙犯罪案件 · 其他違法事件 ◎藥物濫用事件 · 疑涉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干擾校園安全及事務 · 學生騷擾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典禮事件 · 學生騷擾教學事件

圖一、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類別



圖二、臺中市校園暴力事件處理流程

參、校園性平相關事件處理流程

隨著社會對性別平等意識的提升，校園性平事件的處理流程成為保障學生權益的重要環節。為確保事件能夠及時且妥善處理，學校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建立完整的通報、調查、處理及輔導機制，並強調程序正義與保密原則，保障當事人權益與安全。完整且有效的處理流程不僅有助於迅速解決爭議，也能防止事件再次發生，營造尊重、多元且友善的學習環境。

一、 相關通報機制及建立標準作業流程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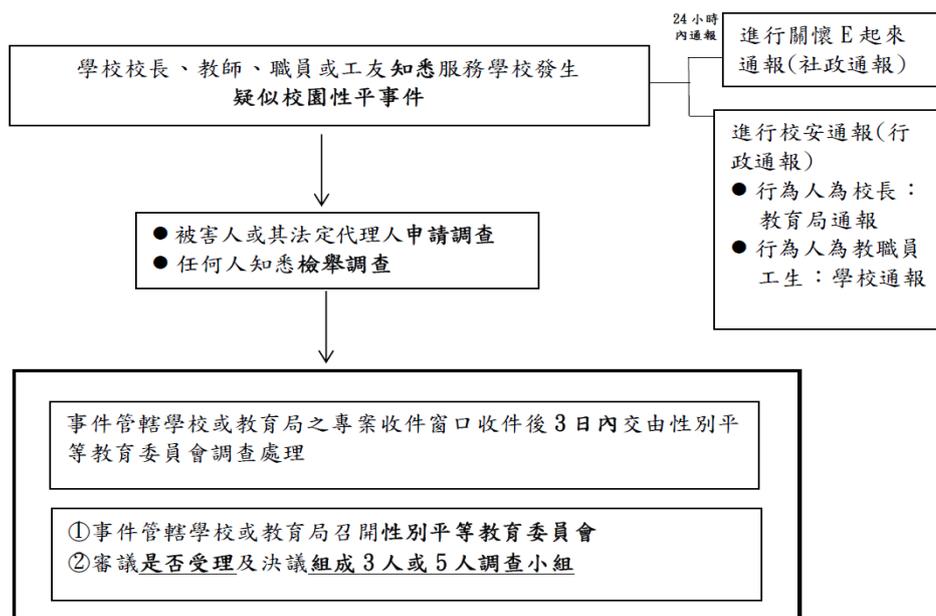
(一) 原通報及受理處理流程：

1. 學校或教育局知悉校長或教職員工生疑涉校園性平事件，均由學校於 24 小時內完成通報(含社政及校安通報)。
2. 接獲被害人或檢舉人申請或檢舉調查，主政單位應於收到申請或檢舉調查後 3 日內移交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並於 20 日內書面通知申請人或檢舉人是否受理。

(二) 調查通報及受理處理流程：

1. 倘學校校長疑涉校園性別事件，為避免處理過程發生洩密情事，由教育局進行校安通報並依相關規定進行調查，確保保密作業。
2. 學校之教職員工生疑涉校園性平事件，仍由學校完成通報。

二、 臺中市校園性平相關事件處理流程如圖三。



圖三、臺中市校園性平相關事件處理流程

三、教育局督辦校園性別事件精進作為：

- (一) 為維護校園安全，對於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屬實之教職員工，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調查組會議由原先每月召開 1 次更改為每月召開 2 次，以加速案件審理進度，以提供學生安全友善之學習環境。
- (二) 每月定期由專人檢視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回復填報及統計管理系統，對於逾期 4 個月未結案件(包含師對生及生對生)，逐案列管並發文督導，積極督辦學校盡速結案。
- (三) 於每一學年度開始前，除督導學校對於校園性別事件依規審辦，並為立即處理調查結果如涉及疑似行為人身分變更或大過以上處分，本局積極檢視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回復填報及統計管理系統審議結果，並督導學校依教師法規定於期限內將人事相關資料報局審辦。

肆、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強化教師行政減量

教育局重視學校基層心聲，全力支持教師專業發展，先前已召開多次行政減量會議，達成以下具體成果：

- 一、本市學校評鑑項目由 30 項減至僅餘依法令規定必須之 4 至 5 項，同時亦調整成逐年分批實施非全面之評鑑，餘改列入學校提供書面資料、督學視導或配合輔導團到校提供諮詢輔導等方式辦理。
- 二、在公文減量方面，由教育局先行篩選公文性質，如與學校無關，則不予函轉逕由教育局內部自行簽辦予以存查。與學校相關之一般公文內容訊息轉知，以教育局網站電子公佈欄公告，由學校自行上網點閱。
- 三、以教育局網站局務調查表方式並請各校填報相關資料，以達簡化行政流程，運用教育局網站調查表系統彙集各校資料，各校只要上網填報一次性資料，教育局即可掌握共通大數據資料。公文內容事涉索取學校相關資料，由教育局建立之大數據資料庫分析與整理提供，不重複調查要求學校提供資料。
- 四、有關研習、開會等情事，朝向減化會議流程、辦理線上研習或視情況合併辦理為主，減少人員舟車勞頓。

伍、 結語

強化校園暴力與性平事件的處理流程，同時推動教師行政減量，是臺中市提升校園安全及性別平等教育品質的關鍵。唯有在維護學生權益與事件妥善處理的前提下，兼顧教師的工作負荷與專業發展，才能達成校園和諧、尊重與多元共融的教育環境，促進臺中市教育永續發展。未來亦建議持續檢視與調整相關政策，確保制度的實效性與適應性，攜手打造更安全友善的校園。